

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57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55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林嘉南
電話：03-4629991轉611
電子信箱：chiananlin111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日
發文字號：興國輔字第11400084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年性平話劇研習流程 (376439628X_114000845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特教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」，歡迎本市國中、小特教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8月28日桃教學字第11300812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、地點：115年1月8日(四)下午13:00-16:00，共計3小時。地點：興南國中活動中心。
- 三、研習主題：特教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。
- 四、研習講師：鞋子兒童實驗劇團。
- 五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六、研習人數：各校師生約200人。團體報名依報名順序優先錄取。
- 七、本案採Google表單報名，請欲參加之學校於114年12月19日(五)前，填寫表單(<https://forms.gle/zb4PvoaaTgZJq5dQ6>)回傳至興南特教組，由本校審核錄取名單。
- 八、錄取學校將於114年12月22日(星期一)公告於本校網頁，若

輔導室 114/12/02 15:51



1140014064

有附件

有取消或修改人數請於12月24日前來電通知，以利備取學校進行遞補。

九、此案為團體報名，公布錄取名單後，請錄取學校教師、助理員於115年1月5日（星期一）16時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進行報名；全程參加教師、助理員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、貴校指派陪同學生參加旨案活動者，請各校准予帶隊教師、助理員活動當日以公(差)假登記。

十一、倘有疑問，請洽本校聯絡人：林嘉南老師，電話：03-4629991分機611。電子信箱：hnjhsp@gmail.com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、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